

证券代码：831019

证券简称：博硕光电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6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网络形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6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曹耀辉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审议议案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财务总监陈丽莎女士，由于个人原因请求辞去财务负责人一职，经董事长曹耀辉提名，董事会审议补选闫庆极为财务总监。

闫庆极简历：男，1972年出生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，

注册会计师。1992年9月至1994年7月在秦皇岛广播电视大学学习，专业为会计学；1994年8月至2000年9月就职于秦皇岛市水产供销公司，任会计；2001年10月至2003年6月就职于秦皇岛联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，任会计；2004年7月至2009年12月就职于秦皇岛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，任会计；2010年3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秦皇岛源滨进出口有限公司，任财务经理，2017年3月至今就职于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。

闫庆极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以做市转让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公司价值的认可，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，为维护公司市场形象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拟以做市转让方式以公司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数量不低于2000万股且不高于4000万股，回购价格不高于0.81元/股（包含0.81元/股），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。

议案内容详见2019年6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刊登的《回购股份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以做市转让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财务总监陈丽莎的辞呈》

秦皇岛博硕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24 日